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RE GROUP LIMITED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7)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批准(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之提呈決議案。

謹此提述上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舉行，以考慮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批准(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之決議案(「該等決議案」)。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合共為2,211,528,332股。賣方及其行動一致各方，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以及牽涉或於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擁有權益之人士(包括施建先生、司曉東女士、李耀民先生、虞海生先生、施建東先生、司先知先生及陳正亮先生，合共持有679,698,842股股份，相當於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30.73%)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持有合共1,531,829,49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69.27%。

* 僅供識別

該等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 百分比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收購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633,438,267	96.67	21,846,769	3.33
2.	待上文第一項決議案通過後，批准清洗豁免。	633,438,267	96.67	21,846,769	3.33

故此，該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正式批准。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投票過程之監票人。

於完成時，賣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將合共持有1,206,014,631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44.05%。

承董事會命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建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即施建先生、李耀民先生、虞海生先生及蔣旭東先生；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即張永銳先生及金炳榮先生；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國榮先生、耿毓修先生及葉怡福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而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造成誤導。